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3月23日通过电话通讯及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20年3月30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仲鸿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分别与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八坼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城西支行以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

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9)。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830号)核准, 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870,000股,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数由74,600,000股增加至99,470,000股, 注册资本由7,460万元增加至9,947万元, 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36号”验资报告, 同时企业类型从“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人控股)”。结合上述变更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现对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等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0)。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830号)核准, 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870,000股,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数由74,600,000股增加至99,470,000股, 注册资本由7,460万元增加至9,947万元, 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36号”验资报告, 同时企业类型从“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人控股)”。结合上述变更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现对《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容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

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0)。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9,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和 10,000 万元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 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1)。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40.54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0]677号”《关于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2)。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此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8,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的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星期四）14:00 在苏州市吴江区八坼镇交通路 68 号聚杰微纤五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光大证券关于聚杰微纤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前期投入自有资金核

查意见;

4. 光大证券关于聚杰微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5.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